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免 用 印 信

102 年 1 月 3 日

(102) 省土技字第 0043 號

附件：理事、監事參選登記表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主旨：檢送本會第十屆理事、監事參選登記表（詳附件）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按人民團體法第 66 條訂定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暨本會「理、監事選舉及罷免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會訂於 102 年 3 月 3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九時假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三樓大會堂（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1 號）召開第十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並選舉第十屆理事與監事。
- 三、凡有意參選理事或監事之會員，請於 102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妥登記表，於上班時間內親至公會或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方式辦理報名，公會會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 2 段 37 號 12 樓 A3，逾期恕不受理；登記時請備妥相關資料，俾利製作選舉公報。
- 四、相關資料內容
102 年度會員證影本、登記表、6 個月內 1 吋半身相片 2 張（背面請寫會員證號及姓名）、學歷（請附影本並註明與正本相符且簽名、蓋章）並填寫切結書一份、經歷、曾否擔任公會職務（含現任）、技師資格（如有其他科別請註明）以及 150 字以內參選理念。
- 五、請務必於 102 年 2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6 時前，繳清 102 年度暨往年常年會費，逾期未繳則依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五條之規定，視為自動放棄本會第十屆理事與監事選舉之選舉權及被選舉權。

理事長 **施義芳**